

更新：2024年6月



常年期第十六主日 (乙年)

讀經一	耶 23:1-6
答唱詠	詠 23:1-3, 3-4, 5, 6
讀經二	弗 2:13-18
福音	谷 6:30-34

1. 排列經文
2. 重點意義
3. 欣賞和祈禱
4. 用宣讀技巧表達

常年期第十六主日

進堂詠

請看，天主必定給我助陣；
上主必扶持我的生命。

上主，我甘願向你奉上祭獻，
我要讚頌你的美名。（詠54:6,8）



常年期第十六主日

集禱經

上主，

請垂憐你的僕人，廣施慈恩，
使我們的信望愛三德，日趨熱切，
並能時常醒寤，持守你的誠命。

因你的聖子、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
他和你及聖神，是唯一天主，永生永王。
亞孟。

米蘭禮書Bergomense 719

2022年7月修訂中譯

思高聖經：《耶肋米亞》引言

耶肋米亞是公元前七世紀末葉猶大國的先知。他在默納舍為王時，（大約公元前**645**年）生在耶路撒冷以北約四公里的阿納托特，屬司祭的一座小城。

熱心的約史雅王十三年，即公元前**626**年，耶肋米亞蒙召為先知，以後凡四十年之久，經歷約史雅、約雅金、耶苛尼雅、漆德克雅及充軍。

耶肋米亞在選民歷史上最淒慘痛苦的時期，善盡了他難盡的先知任務，即**拔除、破壞、毀滅、推翻、建設和栽培**(耶1:10)。

補充：

- **撒瑪黎雅人**：主前**721**年，亞述王撒爾貢滅北國以色列，將近三萬以色列民充軍亞述；又將一批批巴比倫人、雇特人、阿瓦人、哈瑪特及色法瓦因等外族人民，遷來撒瑪黎雅以補充空缺。（列下**17:26-41**）這些民族彼此通婚雜居，所生的後代，被猶太人以輕視的口吻稱為「撒瑪黎雅人」。
- **南國約史雅君王**約於主前**622**年推動宗教改革。
- **主前587年，巴比倫王拿步高滅南國猶大**，將南國人民全部帶走充軍，只留下一些最窮的平民作園丁和農夫。（列下**25:11-12**；耶**39:9-10**；編下**36:20**）
耶肋米亞被帶往埃及（耶42-43章）

讀經一（我要集合我尚存的羊；我要興起牧者，來牧放牠們。）

恭讀耶肋米亞先知書 23:1-6

上主說：禍哉，那摧殘我牧場上的羊群，
並把羊群趕散的牧人——上主的斷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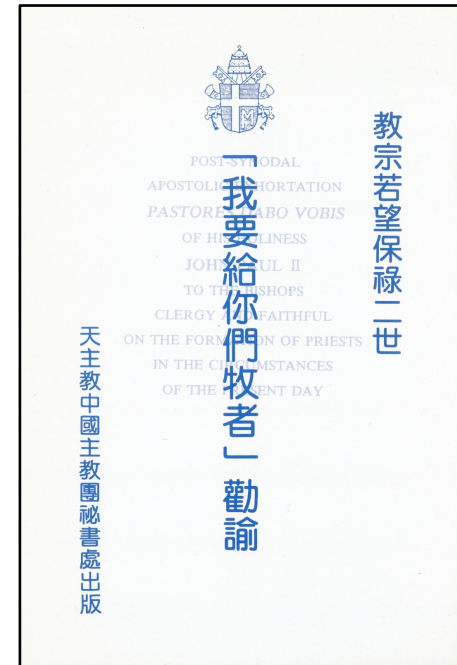
為此，上主，以色列的天主，對牧放我民的
牧人這樣說：

「你們驅散趕走了我的羊群，不加照顧；
現在，看，我必依照你們的惡行，來懲罰
你們——上主的斷語。

「我要集合我尚存的羊，
從牠們被驅散的各地，引導牠們，再回到
自己的羊棧，叫牠們滋生繁殖。
我要興起牧者，來牧放牠們，
使牠們無恐無懼，再也不會失掉一個——
上主的斷語。……

耶5:30-31 在國內發生了一件恐怖而可憎的事：先知們說假預言，司祭們爭權奪利，我的人民反倒以此為樂；到了最後，你們究竟還要作甚麼？

耶21-25 章 譴責漆德克雅時期猶大惡行



……「看，時日將到——上主的斷語——
我必給達味，興起一支正義的苗芽，
叫他執政為王，斷事明智，在地上執行公道正義。
在他的日子裡，猶大必要獲救，以色列必安居樂業；
人將稱他為『上主是我們的正義。』」
——上主的話。

則34章

譴責牧者（1-10）

上主為善牧（11-16）

懲罰惡羊（17-22）

有關默西亞的預言（23-31）

耶23:7-8 為此，看，時日將到——上主的斷語——人不再以『那領以色列子民由埃及地上來的上主，永在』的話起誓，卻要以『那領以色列家的後裔，由北方，由他驅逐他們所到的各地回來，使他們再住在自己故鄉的上主，永在』的話起誓。」

耶25:1, 9, 12 猶大王約史雅的儿子約雅金執政第四年，巴比倫王拿步高元年(主前605年)，有關於全猶大人民的話，傳給耶肋米亞；……看，我必遣人召來北方的一切種族——上主的斷語——和我的僕人巴比倫王拿步高來進攻這地方，和這地方的居民，以及四周所有的民族；我要徹底消滅，任其荒涼，永遠成為笑柄和羞辱的對象。……但是，一滿了七十年，我必要懲罰巴比倫王和這民族的罪惡——上主的斷語——以及加色丁人的國土，使它永遠成為荒野。

答唱詠 詠23:1-3, 3-4, 5, 6

【答】：上主是我的牧者，我實在一無所缺。（詠23:1）

領：上主是我的牧者，我實在一無所缺。
他使我躺在青綠的草場，
又領我走近幽靜的水旁，還使我的心靈得到舒暢。【答】

領：他為了自己的名號，領我踏上了正義的坦途。
縱使我應走過陰森的幽谷，我不怕凶險，因
你與我同在。
你的牧杖和短棒，是我的安慰和舒暢。【答】

領：在我對頭面前，你為我擺設了筵席；
在我的頭上傳油，使我的杯爵滿溢。【答】

領：在我一生歲月裡，幸福與慈愛常隨不離；
我將住在上主的殿裡，直至悠遠的時日。【答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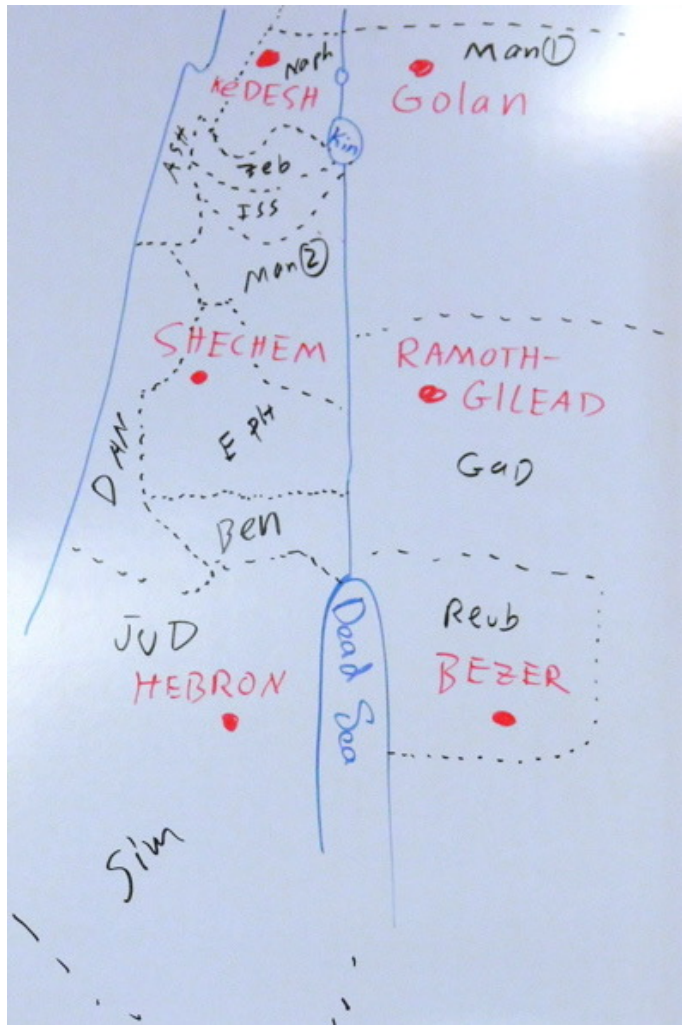
（詠27:2-5; 61-4-5）

戶籍紀 35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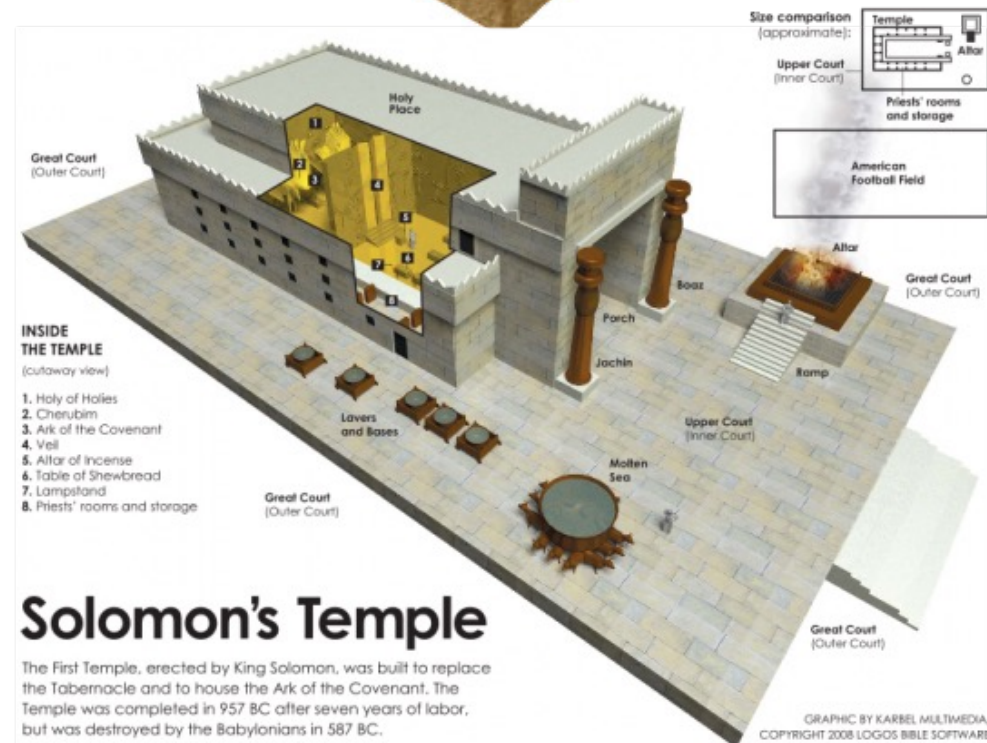
⁹上主訓示梅瑟說：¹⁰「你告訴以色列子民說：幾時你們過約但河進入了客納罕地，¹¹應選定幾座城作你們的避難城，凡誤殺人的，可逃到那裏。¹²這些城可作為你們脫免復仇者的避難所，好使殺人者不致在未立於會眾前受審判以前，便遭人殺害。¹³你們應指定六座城作為你們的避難城。¹⁴在約但河東指定三座，在客納罕地指定三座，作為避難城。¹⁵這六座城為以色列子民和外方人，以及住在你們中間的人，作為避難所；凡誤殺人的，都可逃到那裏去。

申 4:41；19:1-13

蘇 20:1-9



出 21:13
列上 1:50；2:28-34



聯合國1951年制定的難民地位公約和1967年難民地位協定為各國政治庇護立法提供指標，在這些協定內，難民指的是處在所屬國籍（若無國籍則是習居地）國家外，且若回國恐因特定因素被迫害的人，特定因素包括種族、國籍、宗教、政治意見和特定社會團體會員，簽署這些協定的會員國有義務不送還或「遣返」難民至他們會面臨迫害的地方。從1990年代開始，一些國家也將性侵害接受為合法的庇護種類，只要申請者能證明其國家不能或不願為其提供保護。

<https://m.wejibaiketop/wiki/庇護權>

圖片：<https://hallel.info/wp-content/uploads/image/Joshua%2020-21%20map.jpg> 及 <http://www.5plus2edu.org.tw/joomla/index.php/menu-temple-plants>

聖言誦讀聚會 (Lectio Divina)

08/04/2010 詠23

上主是牧者

李子忠

¹上主是我的牧者，我實在一無所缺。²他使我臥在青綠的草場，又領我走近幽靜的水旁，³還使我的心靈得到舒暢。他為了自己名號的原由，領我踏上了正義的坦途。⁴縱使我應走過陰森的幽谷，我不怕凶險，因你與我同在。你的牧杖和短棒，是我的安慰舒暢。⁵在我對頭面前，你為我擺設了筵席；在我的頭上傳油，使我的杯爵滿溢。⁶在我一生歲月裡，幸福與慈愛常隨不離；我將住在上主的殿裡，直至悠遠的時日。

上下文：

聖經《聖詠集》包括150首詩歌，但詩歌體裁的作品也見於其它經書內，如出15:1-19,21凱旋歌；申32:1-12梅瑟之歌；撒下2:1-10亞納頌謝詩；友16:13-17友弟德頌謝詩；依12:1-6感恩歌；達3:52-90三聖童讚主曲。新約中的《路加福音》也載有多首詩歌，如路1:46-55聖母謝主曲（*Magnificat*）；1:68-79匝加利亞讚主曲（*Benedictus*）；2:29-32西默盎之歌（*Nunc Dimittis*）。《默示錄》也有多首讚美詩：默4:11；5:9-14；15:3-4；19:1-8。

《聖詠集》共分為五卷（卷一：1-41；卷二：42-72；卷三：73-89；卷四：90-106；卷五：107-150），每卷書均以光榮頌（doxology）作結束（41:14；72:18-19；89:53；106:48；而詠150更可視為結束全部《聖詠集》的一整篇光榮頌。

《聖詠集》包括多種類型：**讚美詩**（hymns），**感恩歌**（thanksgivings），**哀禱詞**（laments/supPLICATIONS），**王國聖詠**（royal psalms）和**訓誨聖詠**（didactic psalms）。

《聖詠集》的作者有很多，而且很難確定，但全集被稱為「達味聖詠集」，因為他是當中最重要之作者：達味不但有作詩才能，且善操琴瑟，是一位愛好音樂的國王（見撒下16:14,23；撒下3:34,35；17:27；23:1-3）。達味極看重禮儀詩歌，並作了許多禮儀歌詞（見編上13:8；16:7-36；25:1；編下5:11-14；7:6；20:19-21；23:18；29:25-30；35:15；亞5:23；厄下12:31等）。德47:11告訴我們，達味「叫人在祭壇前歌詠奏樂，以優美的聲音，唱出悅耳的歌曲，每日按時歌唱聖詠。」

《聖詠集》中指明是達味所作的共有70多首（詠3-[31]41; 51-[66-67]70; 86; 101; 103; 108-110; 122; 124; 131; 133; 138-145），當中有13首更載有歷史典故序言（3; 7; 18; 34; 51; 52; 54; 56; 57; 59; 60; 63; 142）。詠23也是一首達味詩歌，作者以善牧（23:1-4）和盛宴（23:5-6）的比喻，來描寫天主怎樣慈愛地照顧敬愛他的人。

本聖詠也可視為達味的經驗和感受：（1）他年青時曾作牧童：「達味有時服侍撒烏耳，有時離開，回白冷放他父親的羊」（撒下17:15）。達味與哥肋雅比試時，回想自己牧童的經驗，如何藉天主的助佑，保護了羊群：「你的僕人連獅子帶狗熊都打死了，這未受割損的培肋舍特人也不過像其中的一個，因為他竟敢辱罵永生天主的軍旅！」達味又接著說：「由獅子和狗熊的爪牙中拯救我的上主，也必從這培肋舍特人的手中拯救我」（撒下17:34-37）。（2）達味對天主的信賴，盡表露於他的讚歌：「上主，我的磐石，我的保障，我的避難所；我的天主是我所依靠的磐石，是我的盾牌，我的大能救主，我的堡壘，我的藏身處。我的救主，是你救我脫離了強暴……」（撒下22:1-51）。這尤其是他在曠野逃避撒烏耳追殺及其後各大小戰役的經歷。

我們也嘗試從這兩個角度來欣賞這篇聖詠：（1）牧童與羊群（詠23:1-5）；（2）避難者（詠23:5-6）。

釋經：

「牧者」（1）－在聖經中天主屢次被稱為以色列的善牧（創48:15; 49:24；依40:11），而耶穌在世時亦以善牧自稱（若10:14）。以色列的牧童走在羊群前面領路（不像其他地方的牧童走在羊群後面！），羊群安心跟隨他，「實在一無所缺」。

「青綠的草場」（2）－在猶大山區和曠野的牧童，應時常覓尋草場和泉水。羊群不愛吃乾草，故牧童要四處為牠們尋覓草場。另一方面，牧童也不能讓羊群長時間留在同一草場覓食，否則連草根也被吃掉，明年青草不再。

「幽靜的水旁」（2）－羊群喜愛在幽靜的水泉喝水，在突然而來的洶湧大水旁，有被沖走的危險，但在流水淙淙的水泉，羊群也難察覺來到同一水泉喝水的猛獸。

「正義的坦途」（3）－「正義」一語原指引領至草場和水泉的正確蹊徑，現引伸作「正義」（right > righteous）之路。

「陰森的幽谷」（4）－原指在日落西沉時仍要走過山谷以達羊圈過夜的情景。羊群已看不清路途，惟靠仍看得見和熟悉環境的牧童領路。現引伸作死亡和危難的境況。

「牧杖和短棒」（4）－牧童慣用兩根木棍，一長一短，一柄藉以行路及引導羊群，一柄繫於腰間，用以自衛和保護羊群，防禦強盜及豺狼的危害。

「對頭面前」（5）－牧童與羊群的比喻至此結束，改用逃難者的比喻。逃難者在某人的帳幕中避難，面對敵人也毫不驚慌。參看避難城法（*ger* 出21:13; 戶35:9-34）和曠野牧民的款客傳統：客人為上賓，是天主的祝福！

「擺設筵席…頭上傳油…杯爵滿溢」（5）－招待上賓的描述（創18:4-5; 24:32-33），其中傳油的傳統至新約時代仍有實行（參看路7:44-47）。

「幸福與慈愛」（6）－過路的人在主人的帳幕中做三天上賓，若想繼續住下去，就要為主人工作，否則便要離開。主人有時還會派僕人送他走一段路以策安全，此處以象徵的手法，稱這兩位送客的僕人為常隨不離的「幸福與慈愛」。

「上主的殿裡」（6）－除避難城和路過的帳幕外，聖所是以色列最重要的避難所（詠27:2-5; 61:4-5）：「因為你是我的避難所，是我抗敵的堅固碉堡。願我常在你的帳幕內寄住，在你的護翼下隱居！」（參看今日的Law of Asylum or Sanctuary）。

耶穌說自己是善牧，他是「由門進去的牧人。看門的給他開門，羊聽他的聲音；他按著名字呼喚自己的羊，並引領出來。當他把羊放出來以後，就走在羊前面，羊也跟隨他，因為認得他的聲音。羊決不跟隨陌生人，反而逃避他，因為羊不認得陌生人的聲音。」（若10:2-5）
「我是善牧：善牧為羊捨掉自己的性命。傭工，因不是牧人，羊也不是他自己的，一看見狼來，便棄羊逃跑——狼就抓住羊，把羊趕散了，因為他是傭工，對羊漠不關心。我是善牧，我認識我的羊，我的羊也認識我，正如父認識我，我也認識父一樣；我並且為羊捨掉我的性命。我還有別的羊，還不屬於這一棧，我也該把他們引來，他們要聽我的聲音，這樣，將只有一個羊群，一個牧人」（若10:11-16）。

蘇格蘭基督教牧師的女兒Jessie Seymour Irvine曾於1872為詠23寫了一首至今仍耳熟能詳的曲譜和歌詞，一般稱為*The Lord's My Shepherd* - Crimond：

The Lord's my Shepherd, I'll not want.
He makes me down to lie
In pastures green; He leadeth me
The quiet waters by.

My soul He doth restore again;
And me to walk doth make
Within the paths of righteousness,
Even for His own Name's sake.

Yea, though I walk in death's dark vale,
Yet will I fear no ill;
For Thou art with me; and Thy rod
And staff my comfort still.

My table Thou hast furnished
In presence of my foes;
My head Thou dost with oil anoint,
And my cup overflows.

Goodness and mercy all my life
Shall surely follow me;
And in God's house forevermore
My dwelling place shall be.

福音（他們好像沒有牧人的羊。）

恭讀聖馬爾谷福音 6:30-34

那時候，宗徒都回到耶穌面前，將他們所行所教的一切，報告給耶穌。

耶穌向他們說：「你們來，私下到荒野裡，去休息一會兒！」

因為來往的人很多，以致他們連吃飯的工夫也沒有。

他們便乘船，私下往荒野去。

人看見他們走了。

許多人也知道他們要去的地方，便從各城，徒步前往那裡，且在他們之前，先到達了。

.....

耶穌召集那十二人，開始派遣他們兩個兩個出去，賜給他們制伏邪魔的權柄。
（谷6:7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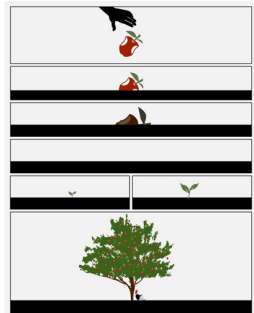
谷1:21-34（在葛法翁的一天，驅魔治病之後）
谷1:35 清晨，天還很黑，耶穌就起身出去，到荒野的地方，在那裏祈禱。



Jesus Commands His Apostles To Rest by James Tissot

.....

耶穌一下船，
看見一大夥群眾，就對他們，動了憐憫的心，
因為他們好像沒有牧人的羊；
於是，耶穌便開口教訓他們許多事。
——上主的話。



- * 53-57 (45-49歲) 第三次出外傳教 (厄弗所、格林多) 保祿、弟茂德、
路加 (宗18:23-20:38)
- * 54-56 (46-48歲) 在厄弗所兩年零三個月 (宗19)，其間曾到格林多 (？格前
16:5-9) 【格前】 (思高：56年復活節前在厄弗所寫)
- 56 (48歲) 經馬其頓 (宗20:1) 【格後】 (思高：57年夏)
- 57 (49歲) 回程時在格林多三個月 (宗20:2-3) 【迦、羅】
- 57 (49歲) 在米肋托會見厄弗所長老 (宗20:17-38)
- 57-59 (49-51歲) 在耶路撒冷被捕，囚禁在凱撒勒雅 (宗21:33; 23:35)
- 59 (51歲) 在總督斐斯托前辯護 (宗26:24-32)
- 59-60 (51-52歲) 乘船往羅馬 (宗27:1-28:16)
- * 60-63 (52-55歲) 第一次在羅馬下獄 (宗28:16-31) 【斐、費、哥、弗】
- 63 (55歲) 獲釋後到西班牙傳教 (？) 【弟前、鐸】
- 67/68 (59/60歲) 在尼祿皇執政期間第二次被捕入獄及殉道 【弟後】

思高聖經：《厄弗所書》引言

厄弗所是一個極負盛名的古城，又是小亞細亞很重要的海港，保祿時代，是羅馬帝國亞細亞省的省會，因而成為各民族文物薈萃的地方。猶太人在此城既建有會堂，可知數目可觀（宗18:19）。保祿在第二次傳教末期，祇經過此城（宗18:19-21），但在第三次傳教期間，卻住了將近三年之久（公元54-57年），建立了厄弗所教會（宗19章）；在此期間，並親自或派遣門徒在全亞細亞省傳布了福音（格前16:8,9）。在宗徒巡視了希臘各教會返回時，曾派人請厄城的長老到米肋托會晤，在那裏面示一切之後，預言說：「我知道在我離開以後，將有兇暴的豺狼進到你們中間」（宗20:29）。後來果真如此（詳見《弗》、《哥》二書），不但在厄弗所，即在亞細亞各教會，都闖進了一些兇暴的豺狼。

本書的目的即是為駁斥當時在亞細亞所流行的異端邪說，因為有些人否認耶穌為天主，僅將他列於天使的等級中；另有些人堅持舊約禁食和慶節的法律，還有些人倡言造化二元論。在羅馬被監禁的保祿有見及此，遂寫下了這封書信。

這封書信實可稱為「公函」，因為應在各教會內公開誦讀（哥4:16），這樣便可容易解釋，在本書信中為甚麼沒有提到私人的消息和個人的心境，以及對私人的問安等語。

厄弗所書

第一部分（1:3—3:21）		乙年讀經二
讚美詩，也是全書的序言	1:3-14	常年期第十五主日
感謝與祈禱	1:15-23	
救恩就是天主在基督內，把我們從死亡導入生命，也使猶太人與外邦人修和，在教會內合成一體	2:1-10 2:11-22	常年期第十六主日 2:13-18
保祿為這奧蹟服務，將救恩的寶庫傳達給眾人	3:1-13	
保祿祈求及光榮頌	3:14-21	
第二部分（4:1—6:20）		
以4:1「所以我這在主內為囚犯的懇求你們，行動務要與你們所受的寵召相稱」為基督徒生活的基本原則，跟著談及以下各點：		
在教會內團結合一	4:1-16	常年期第十七主日 4:1-6
棄絕舊人，穿上新人	4:17-24	常年期第十八主日 4:17, 20-24
新人、光明之子的描寫	4:25—5:3	常年期第十九主日 4:30—5:2
光明之子與黑暗之子的不同	5:4-20	常年期第二十主日 5:15-5:20
在基督內的家庭關係：夫妻的關係有如基督與教會的關係	5:22—6:9	常年期第二十一主日 5:21-5:32
穿上天主的武裝應付罪惡	6:10-20	

讀經二（基督是我們的和平，他使雙方合而為一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厄弗所人書 2:13-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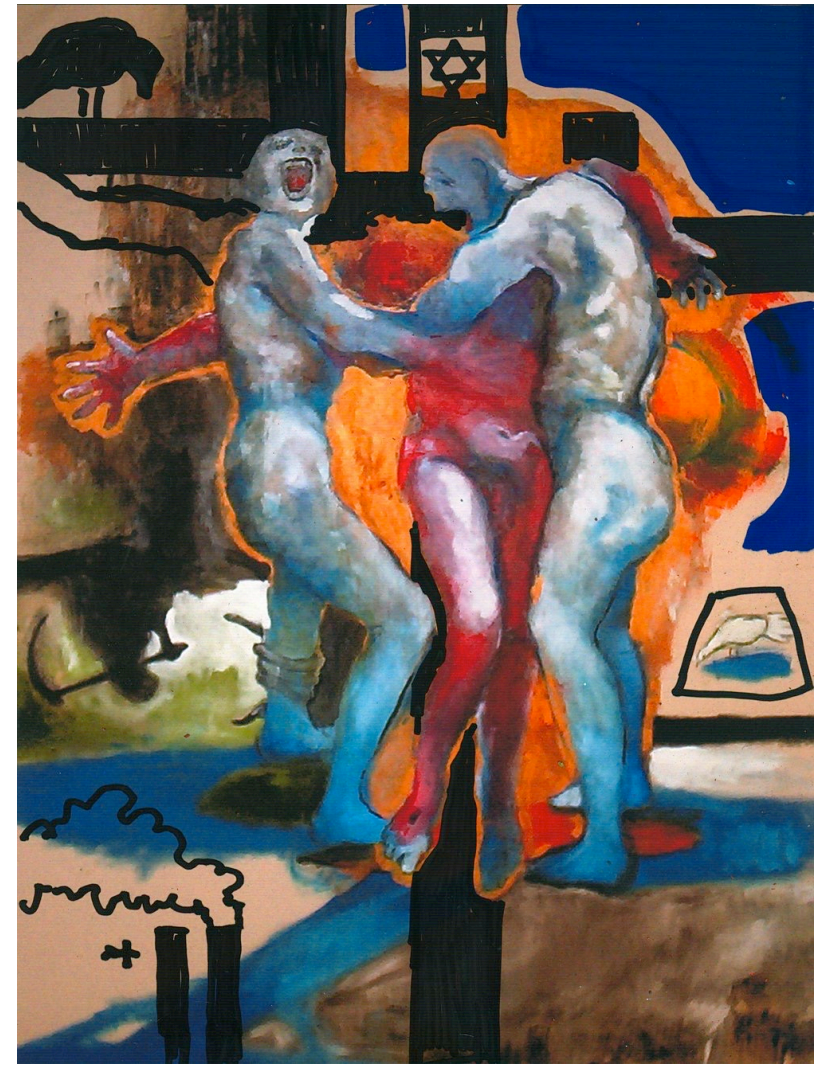
弟兄姊妹們：

現今，在基督耶穌內，你們從前遠離天主的人，藉著基督的血，成為親近的了。

因為**基督是我們的和平，他使雙方合而為一。**

他以自己的肉身，拆毀了中間阻隔的牆壁，就是雙方的仇恨，並廢除了由規條命令，所組成的法律，為把雙方在自己身上，造成一個新人，而成就和平。**他以十字架，誅滅了仇恨，也以十字架，使雙方合成一體，與天主和好。**

所以他來，向你們遠離的人，傳布了和平的福音，也向那親近的人，傳布了和平，**因為藉著他，我們雙方，在一個聖神內，才得以到達父面前。**——上主的話。



全能天主父，願一切崇敬和榮耀，藉著基督，偕同基督，在基督內，並在聖神的團結中，都歸於你，直到永遠。亞孟。

常年期第十六主日

獻禮經

天主，

你以基督在十字架上唯一完美的犧牲，
滿全了舊約法律的各種祭獻。

求你接納及聖化你子民的虔誠奉獻，
正如你降福了亞伯爾的獻禮。

願我們每人為欽崇你而獻上的禮品，有助
萬民的得救。

因主耶穌基督之名，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。
亞孟。

750年羅馬禮書1188；

1570年羅馬彌撒經書383 聖神降臨後第七主日；

2022年7月修訂中譯

2024



羅馬感恩經：「……求你慈祥地垂視這些祭品，
並欣然予以接受，就如你曾接受了你的義僕亞伯
爾的祭品、我們聖祖亞巴郎的祭獻，和你的大司
祭默基瑟德所奉獻給你的：聖潔的祭品，無玷的
犧牲……」



Daniel Bonnell

常年期主日頌謝詞（二）（救恩的奧蹟）

主、聖父、全能永生的天主，我們藉著主基督，時時處處感謝你，實在是理所當然的，並有助我們獲得救恩。

基督憐憫人類的過錯，甘願貶抑自己，由童貞女誕生，接受十字架的苦難，救我們脫免永死；又從死者中復活，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。

為此，我們隨同天使，總領天使，上座者、宰制者和全體天軍，歌頌你的光榮，不停地歡呼：

常年期第十六主日

領主詠

慈愛而溫良的上主，記起了自己所行的奇蹟，
把食物賜給敬畏他的人。（參閱詠111:4-5）

或

主說：看，我站在門口敲門。
誰若聽見我的聲音，而給我開門，我要進去，
到他那裡，同他吃飯；他也要同我一起吃飯。
（默3:20）

常年期第十六主日

領主後經

上主，
你以天上的食糧養育你的子民，
求你藉此幫助我們，革除舊習，善度新生。
因主耶穌基督之名，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。
亞孟。

參良一世禮儀（5-6世紀）214、1297；
1970年羅馬彌撒經書 與復活期第三周星期四及復活期
第五主日領主後經相同

復活期第五主日

領主後經

上主，
你以天上的食糧養育你的子民，
求你藉此幫助我們，革除舊習，善度新生。
因主耶穌基督之名，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。
亞孟。

參良一世禮儀（5-6世紀）214、1297；

1970年羅馬彌撒經書 與復活期第三周星期四及常年期第十六主日
領主後經相同

2024年3月修訂中譯





欣賞主日彌撒讀經及禱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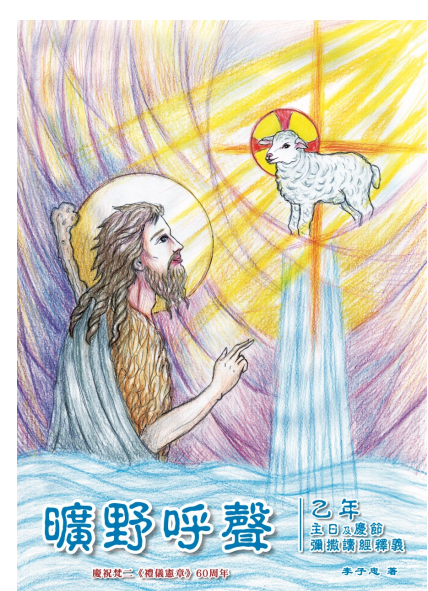


公佈：6月15日
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



播放日期	內容
7月20日(星期二) 晚上7:15	欣賞常年期第十七主日乙年讀經 (7月25日)
7月27日(星期二) 晚上7:15	欣賞常年期第十八主日乙年讀經 (8月1日)

待續....



49. 常年期第十六主日（主題：群眾像無牧之羊，耶穌對他們動了憐憫之心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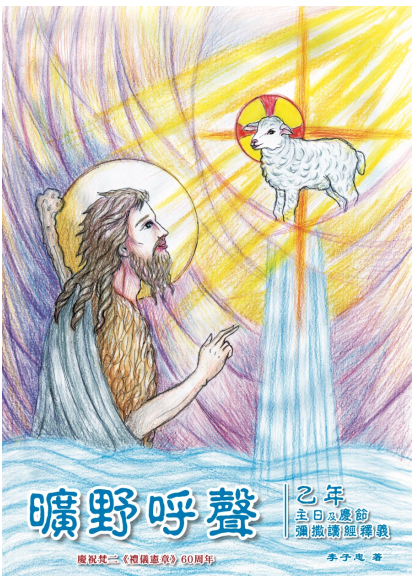
讀經一（我要集合我尚存的羊；我要興起牧者，來牧放牠們。）

恭讀耶肋米亞先知書 23:1-6

上主說：¹ 禍哉，那摧殘我牧場上的羊群，並把羊群趕散的牧人——上主的斷語。² 為此，上主，以色列的天主，對牧放我民的牧人這樣說：「你們驅散趕走了我的羊群，不加照顧；現在，看，我必依照你們的惡行，來懲罰你們——上主的斷語。³ 我要集合我尚存的羊，從牠們被驅散的各地，引導牠們，再回到自己的羊棧，叫牠們滋生繁殖。⁴ 我要興起牧者，來牧放牠們，使牠們無恐無懼，再也不會失掉一個——上主的斷語。⁵ 看，時日將到——上主的斷語——我必給達味，興起一支正義的苗芽，叫他執政為王，斷事明智，在地上執行公道正義。⁶ 在他的日子裡，猶大必要獲救，以色列必安居樂業；人將稱他為『上主是我們的正義。』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 耶肋米亞先知在 22 章斥責了三位繼約史雅（Josiah）的惡君：約阿哈次（Jehoahaz）、約雅金（Jehoiakim）和耶苛尼雅（Jeconiah），在 23 章繼續對有職責的首領大加抨擊，由於他們的壞榜樣，選民走上了毀滅之途。這些「首領」除指那些繼承達味王權的猶大列王外，也指那些假先知們。在這篇神諭（23 章）中，先知首先責斥不忠信的牧人（1-2），繼而預言離散的羊群必將再集合起來（3），受善牧的牧放（4）。先知攻擊極惡的民牧；並預言達味後裔興起的善牧——默西亞。

❖ 「禍哉，那摧殘我牧場上的羊群，並把羊群趕散的牧人」（1）——牧人本應照顧羊群，但這些代表君王或先知的牧人，卻「把羊群趕散」，這裏暗示因他們誘惑了人民，將使他們流落異地，受充軍的痛苦。「牧人」（רוֹעֶה - ro'eh）一詞指示國家的長官，包括君王和他的議員，一等官員，乃至黨魁以及德孚眾望的顯要。聖經上有很多關於牧人的比喻（耶 3:15; 6:3; 10:21; 22:22；則 34 章；匝 11:4-7; 13:7；若 10:2-7; 21:15-17）。「牧人」一詞尤其指君王。「你們驅散趕走了我的羊群，不加照顧；現在，看，我必依照你們的惡行，來懲罰你們」（2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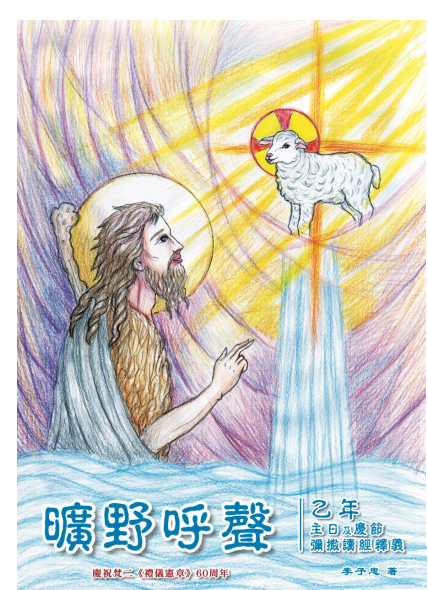


449-451頁

❖「我要集合我尚存的羊，從牠們被驅散的各地，引導牠們，再回到自己的羊棧，叫牠們滋生繁殖」(3)——先知在此暗無天日的陰霾中遙見一線光明——默西亞時期。在默西亞時代，為民牧者不再像從前一樣。先知預言天主再次聚集他的羊群，「引導牠們，再回到自己的羊棧」，意謂領充軍者回國，「叫牠們滋生繁殖。」厄則克耳也有類似的預言，而且圖像鮮明，生動逼真：「猶如牧人在羊群失散的那日怎樣尋找他的羊，我也怎樣尋找我的羊；我要把那些曾在陰雲和黑暗之日四散在各地的羊，從那些地方救回來。我要從各民族中將他們領出，從各國將他們聚集起來，領他們回到自己的地域；我要在以色列的群山上，溪水畔，以及本國的一切牧場上牧放他們。我要在茂盛的草原上牧放他們，在以色列的高山上有他們的羊棧，在那裡他們要臥在舒適的羊棧裡，在以色列的群山上，在肥美的牧場上吃草。我要親自牧放我的羊，親自使他們臥下」(則 34:12-15)。

❖「我要興起牧者，來牧放牠們，使牠們無恐無懼，再也不會失掉一個」(4)——天主親自委派民牧來牧放以色列，使他們再不感受畏懼驚惶，再不遭到懲罰。在這善良的牧人中間，將出現一位顯著超卓的牧者——默西亞，天主將藉他給選民以救恩和平安(5-6)，他不依仗武器和勢力，他不窮兵黷武，他的統治是建築在智慧與正義上。由於他，在以色列中開始了一個新時代，又因他的救恩超乎選民出離埃及時所蒙受的救恩。

❖「我必給達味，興起一支正義的苗芽，叫他執政為王，斷事明智，在地上執行公道正義」(5)——天主要興起的既是一位牧者，又是君王：他來臨時，必能統一猶大和以色列，使國民蒙受救恩，在聖地相安共處。「正義的苗芽」(צֶמַח צְדִיק - *tzemah tzaddiq*)，此語亦見於依 4:2; 11:1；匝 3:8; 6:12。先知的意思是說：這位理想的君王將如達味一樣服從天主的旨意，由於他，選民將蒙受上主最大的恩賜——救恩與和平。這位君王就是默西亞，「人將稱他為『上主是我們的正義』」(יְהוָה צְדִיקֵנו - *YHWH tzidqenu*)。默西亞君王既是出自達味的一棵「正義的苗芽」，他要「在地上執行公道正義」。「正義」既是天主的一個屬性，換言之，這位默西亞具有天主的特性，是「正義」的化身。



讀經二（基督是我們的和平，他使雙方合而為一。）

恭讀聖保祿宗徒致厄弗所人書 2:13-18

弟兄姊妹們：¹³ 現今，在基督耶穌內，你們從前遠離天主的人，藉著基督的血，成為親近的了。¹⁴ 因為基督是我們的和平，他使雙方合而為一。他以自己的肉身，拆毀了中間阻隔的牆壁，就是雙方的仇恨，¹⁵ 並廢除了由規條命令，所組成的法律，為把雙方在自己身上，造成一個新人，而成就和平。¹⁶ 他以十字架，誅滅了仇恨，也以十字架，使雙方合成一體，與天主和好。¹⁷ 所以他來，向你們遠離的人，傳布了和平的福音，也向那親近的人，傳布了和平，¹⁸ 因為藉著他，我們雙方，在一個聖神內，才得以到達父面前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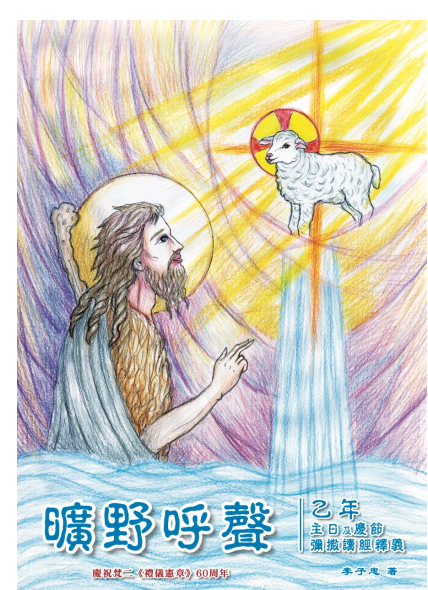
❖ 耶穌是外邦人與猶太人相結合的聯繫，他使雙方合而為一，結成一體，成為一家，因為天主聖子降生成人，拆毀了中間阻隔的牆壁（梅瑟法律），再沒有外邦人與猶太人的分別，使雙方成為「一個新人」，在同一聖神內，同到天父台前。

❖ 「現今，在基督耶穌內，你們從前遠離天主的人，藉著基督的血，成為親近的了」（13）——外邦人昔日離天主很遠，而猶太人離天主較近。在這兩個民族中間有一道牆阻隔着，這牆壁就是「由規條命令所組成的法律」（15）——梅瑟的法律。猶太人因為有梅瑟法律，便沾沾自喜，而輕視外邦人。外邦人只覺得猶太人的法律，過於繁文縟禮，所以對猶太人也加以仇視。這種法律可以說就是兩個民族「雙方的仇恨」（14）的緣故。

依撒意亞先知曾預言說：上主要「在他們的口唇上安放讚頌之辭：『平安，平安歸於遠近的人！』」上主說。（我要醫好他）」（依

57:19）。根據先知這句話的意思，上主見自己的人民，越來越遠離正道，便起了憐憫的心思，決定治療他們的創傷，再把平安賜予「遠近的人」（即一切人），領他們再回到一個慈父的懷裏。這「遠近的人」在保祿看來，就是「外邦人」和「猶太人」，他們都缺失天主的光榮，都需要天主的仁慈（羅 2:1-11; 3:23 等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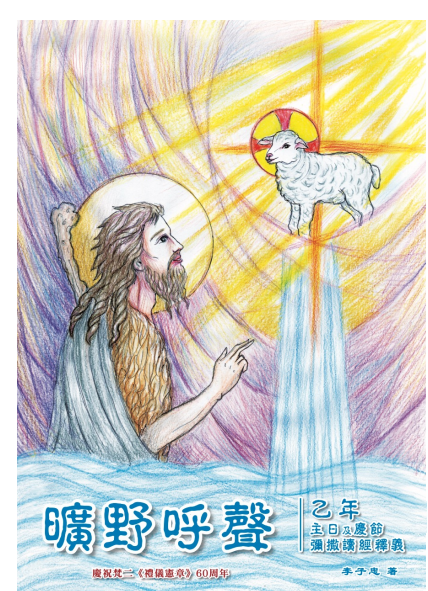
❖ 「基督是我們的和平，他使雙方合而為一」（14）——事實上，富於仁慈的天主，現今在基督內使「遠近的人」能「合而為一」，因為那暫時的法律因基督的寶血而被取消了，「他以自己的身體拆毀了中間隔絕的牆壁」，創造了一個新的而包容萬民的選民，即「天主的以色列」——聖教會（迦 6:16）。如此，耶穌不但宣佈了和平，而且還「成就和平」，因為凡信他，藉着他和他內的人，便是「與天主和好了」的人（羅 5:1-3）。信友是個「新人」，一個新受造物（10-15 節），因為他是在基督內受造的。



449-451頁

❖「他以十字架，誅滅了仇恨，也以十字架，使雙方合成一體，與天主和好」（16）——16-17節是13-15節一段經義的引伸。耶穌的十字架，即他以身體所作的祭獻，使外邦人和猶太人「雙方合成一體」，這「體」即指的聖教會，並且也藉着自己的十字架，使那些對他的寶血懷有信仰的人（羅3:25）「與天主和好」（ἀποκαταλλάξη τῷ θεῷ - *apokatallaxē tō Theō*）了。聖若望說：「耶穌將為民族而死；不但為猶太民族，而且是為使那四散的天主的兒女都聚集歸一」（若11:51-52）。若望的話可做本段經文最適切的註腳。十字架是這「合一」與「和好」的最佳標記，十字架的縱木象徵天主與人的合一與和好，十字架的橫木象徵人與人之間的合一與和好。沒有了這縱木，橫木不能自立！

❖「因為藉著他，我們雙方，在一個聖神內，才得以到達父面前」（18）——既然與天主和好，成了天主的義子，不論我們是猶太人或是歸化的外邦人，都能與天父親近。「到達父前面」一句是與「你們遠離的人」一句相對。本節更指出了天主三位的道理：信友是藉耶穌基督的寶血，在一個聖神內，進到天父面前的。這亦是基督徒每次舉行祈禱和禮儀時所發生的事實。



452-454頁

福音（他們好像沒有牧人的羊。）

恭讀聖馬爾谷福音 6:30-34

那時候，³⁰ 宗徒都回到耶穌面前，將他們所行所教的一切，報告給耶穌。
³¹ 耶穌向他們說：「你們來，私下到荒野裡，去休息一會兒！」因為來往的人很多，以致他們連吃飯的工夫也沒有。³² 他們便乘船，私下往荒野去。³³ 人看見他們走了。許多人也知道他們要去的地方，便從各城，徒步前往那裡，且在他們之前，先到達了。³⁴ 耶穌一下船，看見一大夥群眾，就對他們，動了憐憫的心，因為他們好像沒有牧人的羊；於是，耶穌便開口教訓他們許多事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❖ 「宗徒都回到耶穌面前，將他們所行所教的一切，報告給耶穌」（30）——馬爾谷在第6章裏記述完了若翰致命（14-29）的史事後，又回來繼續敘述宗徒出外傳教的事（7-13,30-34）。關於宗徒出外傳教多少時間，在傳教時遇到了些什麼事，以及耶穌在這時期作了些什麼，馬爾谷一字未提，只記載宗徒回來將一切報告給耶穌。由此可見，至少在宗徒出發前，耶穌必給他們指定了一個集合的地方，這地方大約即是葛法翁。

❖ 「你們來，私下到荒野裡，去休息一會兒！」（31）——慈祥的師父見到自己的門徒回來了，個個都已疲憊不堪；又見此處來往的人太多，以致連吃飯的時間都沒有。於是便叫他們上船，到一塊僻靜的地方，休息一個時期。按馬爾谷的記載，耶穌與門徒到荒野去的目的，只是為了休息。耶穌與門徒上船走了，但熱情的群眾仍對耶穌依依不捨，看見小船的去向，便知道小船將在何處靠岸，遂由湖北岸繞到耶穌乘船去的地方。馬爾谷還說：「且在他們之前，先到達了」（33b），以表示群眾對耶穌的熱忱，並用這一句話作為下段的引子。

❖ 「耶穌一下船，看見一大夥群眾」（34）——本段下文記述耶穌以五餅二魚飽飫五千人的奇蹟，四聖史都有所記載。耶穌與門徒過海休息的目的，雖然為群眾所阻撓，但耶穌並不因此而煩惱，反而「就對他們，動了憐憫的心」，「因為他們好像沒有牧人的羊」（參看則 34:5；瑪 9:36）。耶穌是耶肋米亞所預言的；「要集合我尚存的羊，從牠們被驅散的各地，引導牠們，再回到自己的羊棧」的牧者（耶 23:3；見本主日讀經一），所以為完成自己的使命，「便開口教訓他們許多事」（34）。

❖ 按某些傳統，耶穌上岸看見群眾在等候他，遂給他們講道，並行了五餅二魚奇蹟的地方，是位於加里肋亞湖西岸，離葛法翁不遠，在往瑪格達拉途中，當時是個沒有人居住的「荒野」（ἐρημος - *erēmos*；並非沙漠），今日稱為塔布加（Tabgha < Heptapegon），意即「七泉」，因為那地方周圍共有七個水泉，而且有許多草地（谷 6:39；瑪 14:19；若 6:10），適合向群眾講道。四至五世紀時，此處前後曾興建了兩間教堂，以紀念這奇蹟。（路 9:10 卻指這地方位於湖東北岸的貝特賽達附近，至今仍未有定案。）

❖ 馬爾谷記載的五餅二魚奇蹟（6:30-44），不會在接續的第十七週誦讀，但會連續五個主日選讀若 6:1-69，包括若望所記的五餅二魚奇蹟和生命之糧的言論。